

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6年03月21日至2026年06月20日止。

第 87305787 号

申请日期 2025年08月26日

商 标



申 请 人 上海宝工科技有限公司

地 址 上海市闵行区鲁南路78弄28号7幢201室

代理机构 北京政瀚国际知识产权代理有限公司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2类：染料；食用色素；防锈油脂